

证券代码：839370 证券简称：合源水务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p>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为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p> <p>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p> <p>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p>	<p>第一百零一条 股东代表担任的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p> <p>董事任期为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p> <p>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p>

<p>当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p> <p>董事可以由总经理、副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p>	<p>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p> <p>股东代表担任的董事可以由总经理、副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p>
<p>第一百一十条 <b>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b>，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p>	<p>第一百一十条 <b>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b>（其中职工董事 1 名），<b>股东代表担任的董事</b>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b>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b>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p>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 修订原因

根据国企三年行动工作部署，为建立现代企业董事会工作制度及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拟增设董事 2 名（其中职工董事 1 名），

将原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修改为由 7 名董事组成，对《公司章程》做出相关修改。

### 三、 备查文件

（一）《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  
会议决议》。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4 日